

LG 客服免付費諮詢專線：

0800-898-899

tw.lgmobile.com

CE 0168

MMBB0300304(1.2)

© LG ELECTRONICS

© LG ELECTRONICS



KF310

繁體中文

Bluetooth QD ID B013987

繁體中文

■ KF310 ■ 使用者指南

本使用手冊的部份內容與您的手機可能不盡相同，視您的手機軟體版本或系統供應商而定，LG Electronics 保留本使用手冊的一切權力，未經 LG Electronics 同意，禁止複製、修改及散佈。



目錄

安全須知	6	遊戲及應用程式	26
安全高效率使用準則	7	我的遊戲及應用程式 設定	
KF310 功能	10		
滑蓋開啓圖		通話	27
入門指南	14	撥打影像電話	
安裝 USIM 卡與電池		通話記錄	
為電池充電	16	所有通話	
拔除充電器	17	已撥電話	
如何使用 microSD 記憶卡		已接來電	
記憶卡格式化	18	未接來電	
開啓/關閉手機		通話時間	
		數據流量	
一般功能	20	通話費用	
撥打與接聽電話		來電轉接	28
接聽來電	21	通話限制	
輸入文字	22	固定撥號	29
		來電等候	
功能表功能概觀	24	常用設定	
		影像電話設定	30

記事簿 31

行事曆

待辦事項

備忘錄

個人備忘錄 32

日期搜尋器

設定

行事曆

透過藍牙傳送所有行程表與待辦事項

備份行事曆與待辦事項

恢復行事曆與待辦事項

記憶體資訊

清除全部

多媒體 33

相機

拍攝影片 34

音樂 36

最近已播放

所有曲目

演唱者

專輯

曲風

撥放清單

隨機播放曲目

語音記錄器

訊息 38

建立新訊息

訊息

電子郵件 39

收件匣 40

電子郵件信箱

草稿匣 41

寄件匣

寄件備份 42

我的資料夾

範本

常用短語

多媒體範本

情感圖示

設定 43

文字訊息

多媒體訊息

電子郵件 44

影音信箱

語音信箱

服務訊息 45

區域廣播

目錄

我的檔案	46	恢復通訊錄	52
我的圖片		清除通訊錄	
我的聲音	47	記憶體資訊	
我的影片			
我的遊戲及應用程式	48	工具	53
其他		快速功能表	
我的記憶卡		鬧鐘	
		計算機	
Yahoo	49	碼錶	54
		換算器	
通訊錄	50	時區設置	
新增		STK (USIM 卡服務)	
搜尋			
快速撥號		瀏覽器	55
群組		首頁	
服務號碼	51	輸入位址	
本機號碼		RSS 讀取裝置	
我的名片		已儲存的網頁	
設定		歷史記錄	
通訊錄清單設定		設定	
同步通訊錄		使用設定	
複製		外觀設定	
移動	52	暫存記憶	56
透過藍牙傳送所有通訊錄		網頁瀏覽記錄	
備份通訊錄		安全	
		恢復原廠設定	

連接	57	安全	62
藍牙		記憶體管理器	63
伺服器同步	58	手機共用記憶體	
USB 連接模式		手機預留記憶體	
		USIM 卡記憶體	
		外部記憶體	
設定	59	主要儲存裝置設定	
使用設定		串流設定	
手機		恢復原廠設定	
自動按鍵鎖			
語言			
省電			
手機資訊			
螢幕			
螢幕主題			
功能表樣式	60		
字體			
背景燈			
手機主題			
問候語			
日期與時間			
網路	61		
選擇網路			
網路模式			
優先清單			
網際網路設定檔			
接入點			
封包資料連線			
		配件	64
		技術資料	65

安全須知

請閱讀下列簡要準則。若未遵守這些準則可能會違反法令或造成危險。詳細資訊如本手冊中所述。

警告！

- 行動電話在飛機上必須一律關機。
- 開車時切勿手持行動電話。
- 請勿在加油站、化學工廠或爆破作業區域附近使用手機。
- 爲了您的安全，「只能」使用指定的「原廠」電池和充電器。
- 請勿以潮濕的雙手操作正在充電中的手機。這可能引起觸電或造成手機嚴重損壞。
- 請將手機置於幼兒不易接觸的安全地方。手機有許多細小零件，若經拆解誤食，可能會造成哽塞窒息意外。

注意！

- 在特殊法規限制的所有地區中，請關閉手機。例如，請勿在醫院中使用手機，否則可能會影響敏感的醫療設備。
- 緊急撥號不一定適用於所有行動電話網路。因此，請勿過於依賴手機來使用緊急撥號。
- 唯有使用「原廠」配件才能避免損壞您的手機。
- 所有無線電傳輸器在近距離都會帶有電子干擾的風險。少量干擾可能會對電視、收音機、電腦等造成影響。
- 請依相關法規廢棄電池。
- 請勿拆解手機或電池。

安全高效率使用準則

請閱讀下列簡要準則。若未遵守這些準則可能會違反法令或造成危險。

曝露於無線電頻率能量

無線電波輻射和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SAR) 資訊

KF310 手機的設計符合有關無線電波輻射的安全要求。

上述規定是根據科學原則而制定，並具有一定的安全範圍，可確保不同年齡和健康狀況之人體安全。

- ▶ 無線電波輻射標準所採用的計算單位稱為「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SAR)。測量 SAR 所採用的是標準方式，即測量手機在所有可用波段中以最高認可發射功率操作時的 SAR。
- ▶ 也許不同型號 LG 手機的 SAR 等級會有所差異，但所有手機的設計均符合無線電波輻射的相關標準。
- ▶ 根據國際非電離輻射防護委員會 (ICNIRP) 的建議，在 10 克人體組織上計算出的平均 SAR 限制為 2W/kg。
- ▶ KF310 經政府認可的實驗室測試後，SAR 標準值 2.0 W/Kg(10g)，送測產品實測值為 0.527 W/Kg(10g)。為減少電磁波影響，請適度使用手機。本機限在不干擾合法電台與不受被干擾保護條件下於室內使用。

產品保養與維護

警告！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可與此特定手機型號搭配使用的電池、充電器及配件。使用任何其他類型將會導致相關的手機保固權益喪失，並有可能損壞手機。

- ▶ 請勿自行拆卸本裝置。在需要進行維修時，請由合格的維修技術人員維修。
- ▶ 手機應遠離電器設備，如電視、收音機和個人電腦。
- ▶ 手機應遠離電暖器或電鍋等熱源。
- ▶ 切勿讓手機掉落。
- ▶ 避免讓手機承受機械震動或撞擊。
- ▶ 在特殊法規限制的所有區域中，請關閉手機。例如，請勿在醫院中使用手機，否則可能會影響敏感的醫療設備。
- ▶ 請勿以潮濕的雙手操作正在充電中的手機。這可能引起觸電並造成手機嚴重損壞。
- ▶ 請勿在易燃物附近為手機充電，因為手機會變熱，從而釀成火災。
- ▶ 請使用乾布來清潔手機外殼 (請勿使用如苯、稀釋劑或酒精等溶劑)。
- ▶ 請勿將手機放在柔軟的家飾品上充電。
- ▶ 請在通風良好的地方為手機充電。
- ▶ 請勿將本裝置放在有濃煙或多塵的環境中。

安全高效率使用準則

- ▶ 請勿將手機和信用卡或磁條車票放在一起，以免損壞磁條內的資訊。
- ▶ 請勿用銳利物品觸碰螢幕，以免損壞手機。
- ▶ 請勿將手機置於液體或潮濕環境中。
- ▶ 請小心使用耳機等配件。除非必要請勿碰觸天線。

高效率手機操作

電子裝置

所有行動電話都可能受到干擾，從而影響其效能。

- ▶ 未經許可，請勿在醫療設備旁邊使用行動電話。例如，裝有心律調節器者，請勿將手機置於胸前口袋，以免影響心律調節器。
- ▶ 行動電話可能會對某些助聽器造成干擾。
- ▶ 少量干擾可能會對電視、收音機、電腦等造成影響。

道路安全

請查閱行車區域當地對於使用行動電話的法令與規定。

- ▶ 開車時切勿使用手持行動電話。
- ▶ 請務必專心開車。
- ▶ 如有可能，請使用免持裝置。
- ▶ 如行車狀況允許，請在路邊停車，然後再撥打或接聽電話。
- ▶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您車上的電子系統造成影響，如汽車音響和安全設備。
- ▶ 如果您的汽車配備安全氣囊，請勿在其附近安裝或放置手持無線設備。不當操作將會導致安全氣囊無效或導致嚴重傷害。
- ▶ 如果您在出門的時候聽音樂，請務必將音量調整到適當程度，使您得以注意周遭的環境。靠近馬路時，請務必注意這一點。

避免損害聽力

長時間暴露在巨大響聲下，聽力可能會受損。因此，我們建議您不要在耳朵附近開啓或關閉手機。我們亦建議您將音樂及電話音量設定為適當程度。

爆破區域

請勿於正在進行爆破作業的區域使用手機。請參閱禁止告示，並遵守所有規章條例。

具有潛在爆炸危險的環境

- ▶ 請勿在加油站使用手機。
- ▶ 請勿在汽油或化學品附近使用手機。
- ▶ 請勿以置有行動電話及配件的汽車來運送或存放可燃性的氣體、液體、或爆炸物。

在飛機上

- 無線裝置會對飛機造成干擾。
- ▶ 搭機前請務必關閉行動電話。
- ▶ 未經空服人員許可，在地面停駐時也請勿使用。

兒童安全

請將手機置於幼兒不易接觸的安全地方。手機有許多細小零件，若經拆解誤食，可能會造成哽塞窒息。

緊急撥號

緊急撥號不一定適用於所有行動電話網路。因此，請勿過於依賴手機來使用緊急撥號。詳情請諮詢您當地的服務供應商。

電池資訊與保養

- ▶ 電池充電前，無須完全放電。與其他電池系統不同的是，本電池的性能不會受到記憶效應的影響。
- ▶ 僅限使用 LG 電池和充電器。LG 充電器能最大程度延長電池壽命。
- ▶ 請勿自行拆開電池或造成電池短路。
- ▶ 請保持電池金屬接觸點的清潔。
- ▶ 如果電池效能明顯降低，請更換電池。此電池可重複充電數百次，然後才需要更換。
- ▶ 如果長時間未使用電池，請重新充電以取得最大效能。
- ▶ 請勿將電池充電器置於日光下曝曬，也不要高溫度環境中使用，如浴室。
- ▶ 請勿將電池置於太熱或太冷的地方，否則可能會降低電池效能。
- ▶ 如果安裝的電池類型不正確，可能有爆炸的風險。
- ▶ 請根據製造廠商的指示丟棄使用過的電池。請您盡可能做好回收。切勿當作家庭廢棄物丟棄。
- ▶ 如果您需要更換電池，將電池帶到最接近的授權 LG Electronics 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
- ▶ 手機充電完後務必將充電器自插座移除，以節省充電器不必要的電力損耗。

KF310 功能

滑蓋開啓圖





左快捷鍵/右快捷鍵

執行螢幕底部顯示的功能。

通話結束鍵

- ▶ 可以結束通話。
- ▶ 啟動功能表時按此鍵可返回待機模式。

清除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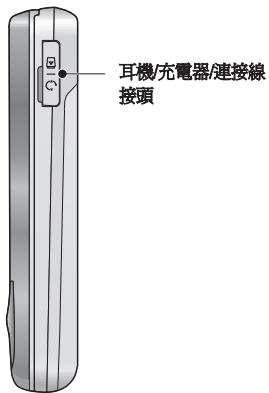
可刪除字母或返回上一個功能表。

發送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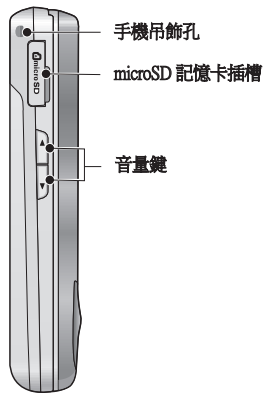
- ▶ 撥打電話號碼與接聽來電。
- ▶ 在待機模式中：顯示已撥電話、已接來電，以及未接來電的歷史記錄。

KF310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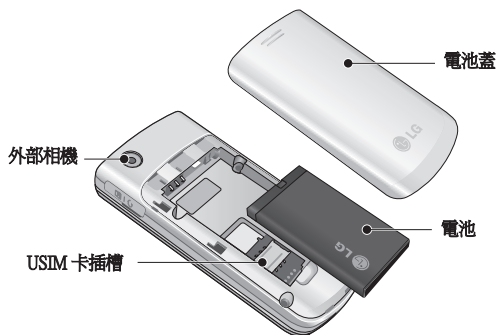
右側視圖



左側視圖



後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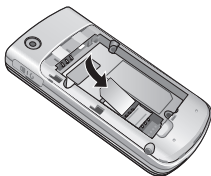


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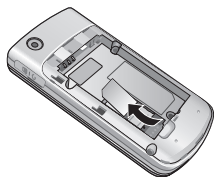
安裝 USIM 卡與電池

1. 安裝 USIM 卡。

您的 USIM 卡上存有電話號碼、服務詳細資料與通訊錄，必須插入手機。如果取出 USIM 卡，則無法再使用手機（緊急撥號不在此限），必須插入有效的 USIM 卡才行。插入或取出 USIM 卡之前，請務必先從手機拔下充電器與其他配件。將 USIM 卡插入 USIM 卡插槽。確定 USIM 卡已正確插入，USIM 卡的金屬接觸區必須向下。要取出 USIM 卡時，向下輕按 USIM 卡，然後向相反方向拉出。



插入 USIM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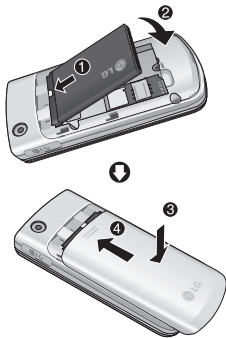
取出 USIM 卡

注意

- ▶ USIM 卡的金屬接觸點很容易刮壞，使用 USIM 卡時請格外小心。請按照 USIM 卡隨附的指示來操作。
- ▶ 取出電池後插入 USIM 卡。

2. 裝上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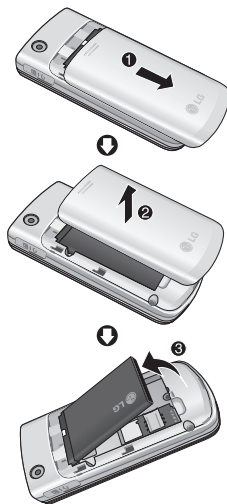
將電池朝上推動，直到電池卡回定位。



3. 取出電池。

(如果電源開啓，則有可能會遺失儲存的電話號碼與訊息。)

按住電池釋放門鎖不放，將電池朝手機底部推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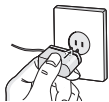
入門指南

為電池充電

將旅行充電器連接至手機之前，您必須先安裝電池。



1. 如圖所示讓箭頭面向上，將旅行充電器插入手機右側的接頭，卡入定位。
2. 將旅行充電器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3. 充電完成後，電池圖示中閃動的方格會停止閃動。
4. 第一次使用手機前，請務必確認電池已充飽電。

注意！

- 請勿強行插入接頭，否則可能會損壞手機與/或旅行用充電器。
- 出國使用電池充電器時，請選擇規格符合的轉接頭配件。
- 在充電過程中，請勿取出電池或 USIM 卡。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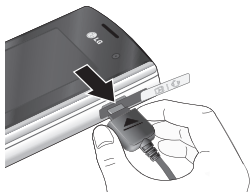
- 如遇雷雨情況，請拔除電源線與充電器以防觸電或起火。
- 請確定無動物牙齒或指甲等尖銳物接觸電池。

注意

- ▶ 僅限使用盒裝中隨附的充電器。

拔除充電器

如下圖所示，拔下旅行充電器。



如何使用 microSD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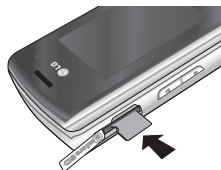
<MicroSD 記憶卡>

<如何插入 microSD 記憶卡>

1. 將手機關機。手機電源開啓時插入或取下 microSD 記憶可能會損壞記憶卡裡的檔案。
2. 掀起 microSD 插槽的塑膠保護蓋。



3. 將記憶卡插入插槽。金屬接觸區必須位於 microSD 後面。請勿用力推 microSD 記憶卡。如果無法輕易插入插槽，可能是方向錯誤，或是插槽內有異物。
4. 插入之後將記憶卡推到底，聽到「喀」一聲即代表 microSD 記憶已正確卡入定位。



入門指南


- 蓋上插槽的塑膠保護蓋。
- 要取出記憶卡，請關閉手機電源，然後打開插槽保護蓋，推一下 microSD 記憶卡即可拿出記憶卡。請小心取出記憶卡。

請注意：

- ▶ 電池電量不足時請避免使用記憶卡。
- ▶ 資料寫入記憶卡時，請待操作完成再取出記憶卡。
- ▶ 記憶卡的設計上，只能以單一方向輕輕插入手機。
- ▶ 請勿折彎記憶卡，或是強行推入插槽。
- ▶ 請勿插入 microSD 所製以外的任一種記憶卡。
- ▶ 如果您已使用 FAT32 格式化 microSD 記憶卡，請使用 FAT16 再次格式化 microSD 記憶。

關於 microSD 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記憶卡說明手冊。


記憶卡格式化

開始使用記憶卡之前必須先進行格式化。在您插入記憶卡後，選擇**功能表**→**設定**→**記憶體管理器**→**外部記憶體**，然後按左快捷鍵 。


本項操作只需在第一次插入記憶卡時進行。在格式化過程中，將建立許多資料夾以儲存不同類型的資料。

開啓/關閉手機


開啓手機電源

確認 USIM 卡已裝入手機，電池也已充電。按住  直到打開電源。如果 PIN 碼要求設為開啓，請輸入 USIM 卡隨附的 USIM 卡 PIN 碼。數秒後便會接通網路。

關閉手機電源

按住  直到電源關閉。手機關閉前可能會有數秒延遲，在這段時間內請勿再次開機。

緊急撥號功能

螢幕上右快捷鍵會顯示「停用緊急撥號」字樣。按下右快捷鍵或使用數字鍵撥打緊急號碼，再按下  可進行緊急撥號。

一般功能

撥打與接聽電話

撥打語音電話

1. 輸入電話號碼，含區碼。
 - ▶ 要刪除數字，請按 **[C]** 鍵。
 - ▶ 要刪除所有數字，請按住 **[C]** 鍵。
2. 按 **[D]** 撥打電話。
3. 要結束通話，請按 **[E]** 或是蓋上滑蓋。

注意

- ▶ 通話時要啟動擴音器，請按 **[OK]**。

透過通話記錄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D]**，將會顯示最近來電、已撥電話及未接來電。
2. 使用 **[左箭頭]**/**[右箭頭]** 選擇所需的號碼。
3. 按 **[D]** 撥打該號碼。

撥打影像電話

當您及對方均在 3G 收訊範圍內，即可撥打與接聽影像電話。要撥打或接聽影像電話，請依下列步驟操作。

1. 使用鍵盤輸入電話號碼，或從已撥電話、已接來電清單中選擇電話號碼。
 - ▶ 要修正錯誤，請快按 **[C]** 刪除最後一個號碼，或按住 **[C]** 來刪除整組號碼。
2. 如果不想使用擴音器，請確定已經插上耳機。
3. 要啟動影像電話功能，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再選擇**撥打影像電話**。
 - ▶ 手機會通知您必須先關閉其他應用程式才能撥打影像電話。




注意

- ▶ 撥打影像電話後可能需等待一段時間才能接通。請耐心等待。連線時間也需視對方接聽時間而定。等待影像電話連接時，您會看到自己的圖片。待對方接聽後螢幕就會顯示對方的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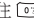

4. 請依需要調整相機位置。
5. 要結束通話，請按 **[E]** 或是關上滑蓋。

從 [通訊錄] 撥打語音/影像電話

您可以容易撥打電話給任何有儲存在 [通訊錄] 的號碼。

1. 按  存取通訊錄清單。
2. 捲動至要與之通話的連絡人。
3. 按  撥打語音電話。按左快捷鍵，然後選擇 **撥打影像電話** 以撥打影像電話。
4. 按  結束通話。

撥打國際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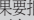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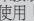
1. 按住  以輸入國際首碼。最前面的「+」字元代表國際碼。
2. 依次輸入國碼、區碼及電話號碼。
3. 按  。


接聽來電

收到來電時，手機會響鈴且電話圖示會在螢幕上閃爍。如果能夠識別來電者，將會顯示來電者的電話號碼 (如果通訊錄中儲存了其名稱時，則會顯示名稱)。


1. 滑開滑蓋，即可接聽來電。

注意

- ▶ 如果要拒絕來電，按  或右快捷鍵兩次。
- ▶ 如果將 **接聽模式** 設成 **按發送鍵** (功能表 2.0.4)，則可以在滑開滑蓋後按  接聽來電。
- ▶ 如果接聽模式設為 [按任意鍵]，便可使用  以外的任何按鍵接聽來電。

2. 要結束通話，請蓋上滑蓋或是按  。

注意

- ▶ 使用 [通訊錄] 或其他功能表功能時均可接聽來電。
- ▶ 接上耳機時，也可使用耳機按鍵或手機來接聽來電。要拒接來電，請按  。
- ▶ 按住音量右快捷鍵，可使來電鈴聲靜音。

一般功能

訊號強度


透過手機 LCD 螢幕上的訊號指示可查看訊號強度。訊號強度會因地而異，尤其是在建築物內時。靠近窗戶可提升收訊效果。

輸入文字

使用鍵盤可輸入英數字元。

例如：在 [通訊錄] 中儲存名稱、撰寫訊息、建立個人問候語或在行事曆中排定事件等，都需要輸入文字。

更改文字輸入模式



1. 在處於允許輸入字元的欄位時，您會發現 LCD 螢幕右上角出現文字輸入模式指示。
2. 如果 T9 模式開啟，按下  即可將輸入模式更改為 T9Abc、T9ABC、123、T9abc。T9 模式關閉時，輸入模式會更改為 Abc、ABC、123、abc。

使用 T9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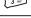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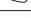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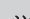
T9 預測文字輸入模式讓您只需按下最少的按鍵即可輕鬆輸入文字。您每次按下按鍵，手機就會根據內建字典顯示它認為您要輸入的字元。新增字母後，文字會更改以反映字典中最可能的待選字。

使用 ABC 模式

使用  至  鍵輸入文字。

1. 按下標有所需字母的按鍵：
 - ▶ 按一下為第一個字母。
 - ▶ 按兩下為第二個字母。
 - ▶ 以此類推。
2. 要插入空格，請按一下 。要刪除字母，請按 。

請參閱下表以取得更多有關使用英數字元鍵時可用字元的資訊。

按鍵	按順序顯示的字元	
	大寫	小寫
	.,?!:~1/'()_~;`	.,?!:~1/'()_~;`
	ABC2ÀÃÄÇ	abc2àâäç
	DEF3ÉÊË	def3éêë
	GHI4Ï	ghi4ï
	JKL5	jkl5
	MNO6ÑÓÔ	mno6ñôö
	PQRS7	pqr7s
	TUV8Û	tuv8û
	WXYZ9	wxyz9
	空格,0	空格,0

注意

- ▶ 指派給按鍵的字元及這些字元出現的順序，取決於所選語言使用的輸入法選項。上表提供英文語言所設定的字元。

使用 123 (數字) 模式

123 模式可讓您在訊息中輸入數字 (如電話號碼)。請按下與所需數字相對應的按鍵，然後再手動切換回適當的文字輸入模式。

使用符號模式

符號模式可讓您輸入各式符號或特殊字元。要輸入符號，請選擇 **選項** → **插入** → **符號**。使用瀏覽鍵和數字鍵選取所需的符號，再按 **OK**。

功能表功能概觀

在待機畫面按 **[OK]** 即可啟動功能表。移至所需項目，然後按 **[OK]** 以進入子功能表。您也可以在主功能表中直接按如下所示的對應數字鍵以進入子功能表。主功能表共有下列上層功能表及子功能表。

1. 遊戲及應用程式	3. 記事簿	5. 訊息
1.1 我的遊戲及應用程式	3.1 行事曆	5.1 建立新訊息
1.2 設定	3.2 待辦事項	5.2 收件匣
2. 通話	3.3 備忘錄	5.3 電子郵件信箱
2.1 撥打影像電話	3.4 個人備忘錄	5.4 草稿匣
2.2 通話記錄	3.5 日期搜尋器	5.5 寄件匣
2.3 通話時間	3.6 設定	5.6 寄件備份
2.4 數據流量	4. 多媒體	5.7 我的資料夾
2.5 通話費用	4.1 相機	5.8 範本
2.6 來電轉接	4.2 拍攝影片	5.9 情感圖示
2.7 通話限制	4.3 音樂	5.0 設定
2.8 固定撥號	4.4 語音記錄器	
2.9 來電等候		
2.0 常用設定		
2.* 影像電話設定		

6. 我的檔案	9. 工具	0. 連接
6.1 我的圖片	9.1 快速功能表	0.1 藍牙
6.2 我的聲音	9.2 鬧鐘	0.2 伺服器同步
6.3 我的影片	9.3 計算機	0.3 USB 連接模式
6.4 我的遊戲及應用程式	9.4 碼錶	
6.5 其他	9.5 換算器	
6.6 我的記憶卡	9.6 時區設置	
	9.7 STK (USIM 卡服務)	
7. Yahoo		#. 設定
		#.1 使用設定
	*. 瀏覽器	#.2 手機
	*.1 首頁	#.3 螢幕
8. 通訊錄	*.2 輸入位址	#.4 日期與時間
8.1 新增	*.3 書籤	#.5 網路
8.2 搜尋	*.4 RSS 讀取裝置	#.6 網際網路設定檔
8.3 快速撥號	*.5 已儲存的網頁	#.7 接入點
8.4 群組	*.6 歷史記錄	#.8 封包資料連線
8.5 服務號碼	*.7 設定	#.9 安全
8.6 本機號碼		#.0 記憶體管理器
8.7 我的名片		#.* 串流設定
8.8 設定		#.# 恢復原廠設定

遊戲及應用程式 [功能表 1]

我的遊戲及應用程式

功能表 1.1

您可以在此功能表中輕鬆下載遊戲與其他應用程式。功能表下可能有兩個資料夾；沒有資料夾；或是「遊戲與應用程式」資料夾。預設資料夾會因系統業者/國家而定。每個資料夾都提供內建連結，供您下載遊戲或應用程式。請注意，使用線上服務可能得另外支付費用。

設定

功能表 1.2

- **使用設定**：您可以查看與新增使用設定。
- **憑證清單**：您可以查看憑證清單以使用 Java 應用程式

通話 [功能表 2]

撥打影像電話 功能表 2.1

您可以在此功能表中撥打影像電話。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20 頁至 21 頁。

通話記錄 功能表 2.2

所有通話 (功能表 2.2.1)

讓您檢視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及已撥電話記錄。您可以撥號或發送訊息至記錄中選取的號碼。您也可以將該號碼存入 [通訊錄]。

已撥電話 (功能表 2.2.2)

讓您檢視已撥電話記錄、撥打電話、發送訊息，也可將號碼存入 [通訊錄]。

已接來電 (功能表 2.2.3)

讓您檢視已接來電記錄、撥打電話、發送訊息，也可將號碼存入 [通訊錄]。

未接來電 (功能表 2.2.4)

讓您檢視未接來電記錄、撥打電話、發送訊息，也可將號碼存入 [通訊錄]。

通話時間 功能表 2.3

您可以依類型檢視通話時間。按左快捷鍵 [選項] 選擇清除通話時間或清除全部通話時間。清除時需要輸入安全密碼。

數據流量 功能表 2.4

讓您檢查已發送、已接收和所有傳輸的數據流量。按左快捷鍵可選擇完整初始化或選定資料量類型初始化。初始化時需要您的安全密碼。

通話費用 功能表 2.5

1. 此功能可顯示最後通話與所有通話的通話費用。
2. 要進行編輯，請按中央鍵 [編輯]，然後輸入 PIN2 碼。
3. 您可以在 [設定通話費用] 中選擇 [單位] 或 [貨幣]。視您的設定而定，通話時會顯示 USIM 卡、系統業者及通話費用。
4. 在 [設定限制] 設定中，選擇 [開啓] 可設定費用限制。設定費用限制後，若通話費用到達此限制，將無法撥打電話。

通話

來電轉接

功能表 2.6

語音及影像電話提供有 [來電轉接] 功能表。

1. 當來電轉接未設定時

您可以直接輸入要轉接電話的號碼，或在通訊錄中搜尋。如果按 [啓動]，手機會在輸入號碼後將要求發送至服務供應商。等待網路回傳結果時，畫面上會出現 [要求中] 訊息與圖示。

2. 當來電轉接已設定時

檢視已設定的來電轉接清單。等待網路回傳結果時，畫面上會出現 [要求中] 訊息與情感圖示。

3. 選項功能表

啓動 [所有語音電話] 功能表後，選擇功能表最下方的 [選項] 功能表，以顯示 [取消]、[全部取消]、[檢視狀態] 與 [清除清單] 功能表。

[檢視狀態] 功能表會顯示網路上的設定。選擇此功能表後，[要求中] 訊息與圖示會出現。待手機從網路收到資訊，便會顯示網路的設定。如果選擇 [取消] 功能表，則待使用者確認後便會刪除網路上註冊的轉接號碼。[清除清單] 功能表會刪除所有轉接號碼清單。

通話限制

功能表 2.7

語音及影像電話提供有 [通話限制] 功能表。

功能表包含 [語音電話]、[影像電話] 及 [全部取消]。[語音電話] 及 [影像電話] 功能表包含下列子功能表。

[通話限制] 功能表包含 [所有撥出電話]、[撥出國際電話]、[撥出除本地以外之國際電話]、[所有來電]，以及 [國際漫遊時來電] 等子功能表。

[所有撥出電話] 功能表會限制所有撥出電話，而 [撥出國際電話] 功能表會限制撥打國際電話；[撥出除本地以外之國際電話] 會限制除了本地 PLMN 外的所有國際電話。[所有來電] 會拒接所有來電；[國際漫遊時來電] 功能表則會拒接漫遊時的來電。

語音及影像電話

1. 如果要啓動限制服務，請按 [啓動]，然後輸入限制密碼。手機會要求網路啓動限制服務，並接收作業結果。從網路收到結果後，即會顯示結果。

2. 選擇 [選項] 功能表時，會啟動 [撥出電話] 功能表。從最底層的快捷鍵功能表選擇 [選項] 功能表。接著，螢幕會顯示 [取消]、[全部取消]、[檢視狀態] 及 [更改密碼] 功能表。[取消] 功能表會在輸入使用者的限制密碼後，取消限制服務。[全部取消] 功能表則會在輸入使用者的限制密碼後，取消網路中設定的所有限制服務。

[檢視狀態] 功能表可讓使用者檢視目前的網路設定。選擇 [檢視狀態] 功能表，會顯示 [要求中] 訊息及圖示，待網路回傳結果，系統會顯示作業結果。[更改密碼] 功能表可讓使用者更改目前的限制密碼。

全部取消

您可以選擇是否全部取消。

固定撥號

功能表 2.8

▶ 開啓/關閉

- **開啓**：選擇是否啓動固定撥號。需要 PIN2 碼驗證。
- **關閉**：選擇是否啓動固定撥號。需要 PIN2 碼驗證。

- ▶ 固定撥號清單**：顯示目前的固定撥號清單。您可以編輯、新增或刪除固定撥號。需要 PIN2 碼才能編輯、新增或刪除清單。設定資訊會儲存在 USIM 卡。固定撥號限制撥出電話時，會使用儲存在 USIM 卡中的資訊。

來電等候

功能表 2.9

啓動等候服務。選擇此項目會顯示 [要求中] 訊息與圖示。待網路回傳結果，便會顯示作業結果。

常用設定

功能表 2.0

來電拒接

您可以設定是否要拒接來電。

發送本機號碼

- ▶ **依網路設定**：依照服務供應商預設設定。
- ▶ **開啓**：設定撥出電話時發送本機號碼。
- ▶ **關閉**：設定撥出電話時不發送本機號碼。

自動重撥

讓您設定撥號失敗時的自動重撥功能。

接聽模式


讓您設定接聽模式。您可以選擇**按發送鍵**、**開啓滑蓋**或**按任意鍵**。

分鐘提示

選擇通話間是否每分鐘響一次提示音。

通話

藍牙接聽模式

- ▶ **免持聽筒：**您可以在接上藍牙時使用藍牙耳機接聽來電。
- ▶ **手機：**如果在手機上按  接聽來電，您可以使用手機通話。如果您按藍牙耳機鍵接聽來電，您可以使用藍牙耳機通話。這是最初的接聽模式選項。通話時，您可以在耳機與手機間切換。

儲存新號碼

在此功能表中，如果電話號碼未儲存在通訊錄中，您可以在結束通話時儲存電話號碼。

滑蓋關閉設定

滑蓋關閉時，您可設定通話是否結束。

選擇線路 (取決於 SIM/USIM 卡)

視您的 USIM 卡是否支援 2 線服務，您可選擇想要的線路。

影像電話設定 功能表 2*

您可以在撥打/接聽影像電話時，設定螢幕顯示模式。

- ▶ **使用私人圖片：**決定是否顯示私人圖片。
- ▶ **選擇私人圖片：**選擇要顯示的靜態圖片。
- ▶ **鏡像對映：**選擇是否要啟動鏡像對映效果。
 - **開啟：**並排顯示圖片。
 - **關閉：**以圖片原本的模式顯示。

記事簿 [功能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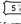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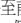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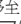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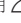



行事曆

功能表 3.1

搜尋、查詢行程表

1. 月份檢視

您可以依月份查看行程表。選擇此功能表時，游標會位於目前日期。

游標所在日期儲存的行程表會以灰色方塊表示。按快捷鍵  可移至前一年，按  可移至下一年，按  則移至今天。按  或  移至前一個月，按  或  移至下一個月。您可以使用  /  /  /  移動日期。

2. 詳細資料檢視

您可查閱詳盡的行程表資料，其內容是使用者輸入的完整資料。

新增事件

您可以新增事件。您可以設定行程表的開始日期、結束日期、開始時間、結束時間、內容、事件類型、重複、鬧鐘等。

刪除所有行程表

您可以用此功能刪除所有儲存的行程表內容。

設定與解除假日

您可以設定或解除使用者假日。按左快捷鍵 [選項]，然後選擇 [設定假期]。選擇的日期會顯示成紅色。

要解除假期，請按左快捷鍵 [選項]，然後選擇 [清除假期]。

行程表通知

如果使用者設定了鬧鐘設定，指定的鬧鐘便會響鈴。如果通知時間是在行程表開始時間之前，便可再設定一次鬧鐘。

待辦事項

功能表 3.2

您可以檢視、編輯、新增待辦工作。工作會依時間順序先後顯示。已完成或未完成的工作會有不同的顯示方式。

備忘錄

功能表 3.3

您可以使用備忘錄管理功能檢視、管理儲存的備忘錄內容，並新增備忘錄。

記事簿

個人備忘錄

功能表 3.4

您可以撰寫個人備忘錄以保護隱私。您可以輸入安全密碼以使用此功能表。

日期搜尋器

功能表 3.5

您可註冊姓名和日期，例如生日。您可檢查某個事件還有幾天就要發生，或是已經過了幾天。

設定

功能表 3.6

行事曆 (功能表 3.6.1)

您可以設定檢視行事曆的設定。

- ▶ **預設檢視：**您可以設定檢視行事曆的預設值：[月檢視] 或 [週檢視]。
- ▶ **每週開始時間：**1AM、2AM、3AM、4AM、5AM、6AM、7AM、8AM、9AM、10AM、11AM、12PM
- ▶ **週起始日：**您可以設定每週開始的預設日期：[星期天] 或 [星期一]。

透過藍牙傳送所有行程表與待辦事項 (功能表 3.6.2)

您可以使用藍牙，將行事曆及/或待辦事項清單中的所有資料從您的手機發送到其他手機。

備份行事曆與待辦事項

(功能表 3.6.3)

插入外部記憶體時，您可以備份手機中儲存的行事曆或待辦事項清單。

恢復行事曆與待辦事項

(功能表 3.6.4)

插入外部記憶體時，您可以重設行事曆或工作的備份檔案。

記憶體資訊 (功能表 3.6.5)

您可以檢視有關 [行事曆]、[待辦事項]、[備忘錄] 及 [個人備忘錄] 的可用記憶體資訊。

清除全部 (功能表 3.6.6)






您可以刪除有關 [行事曆]、[工作]、[備忘錄] 及 [個人備忘錄] 的所有資料。


多媒體 [功能表 4]

相機


功能表 4.1


本應用程式可讓您拍攝靜態圖片。可拍攝不同大小的相片，並作為通訊錄照片、待機螢幕，或應用在其他一般用途上。圖片拍攝後，可用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功能進行發送。

1. 按左快捷鍵存取**選項**並依下列步驟設定想要使用的環境。
 - ▶ 使用  /  在選項功能表間移動。
 - ▶ 使用  /  選擇所要的值，使用  確認選擇。

功能表	說明
轉至	啓動 [我的圖片] 資料夾，以縮圖顯示現有的圖片。 您可以按  來檢視圖片。您也可以將所選圖片透過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給他人。
大小	1600x1200、1280x960、640x480、320X240、待機畫面、176x144、通訊錄
品質	最細緻、細緻、標準
連拍	一次、三次、六次、九次 (注意：可用的連拍視大小而定)。
亮度	範圍從 -2.0 到 2.0，間隔為 0.5。 設定的等級愈高，螢幕愈亮。
白平衡	您可以根據天氣狀況調整背景相片的色調。自動、白天、陰天、燈泡、室內
夜間模式	選擇 [開啟] 可在夜間拍攝出品質更好的圖片。

多媒體

功能表	說明
相框拍照	照相時可以套用 10 種不同相框效果。(僅適用於待機畫面大小)
定時器	您可以延後相機快門時間。無、3 秒、5 秒、10 秒。定時器啟動時，會出現  。
效果	無、黑白、負片、褐色
聲音	選擇想要的快門聲音。
記憶體	選擇所要使用的記憶體：手機或外部記憶體。
鏡像對映	您可以選擇 [開啓] 啓動鏡像對映效果。
切換相機	您可以切換相機來啓動 [內部] 或 [外部] 相機。
預覽螢幕	選擇所需的預覽方式：[完整圖片] 或 [全螢幕]。



2.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右快捷鍵 [關閉]。
3. 對焦於您想拍攝的畫面，然後按 。
4. 圖片即會儲存到 [我的檔案] 下的 [我的圖片] 資料夾裡。

拍攝影片

功能表 4.2

本應用程式可讓您錄製影片。您可以在此功能表中播放並觀賞儲存的影片檔。錄製好的影片可使用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

1. 按左快捷鍵存取選項並依下列步驟設定想要使用的環境。

- ▶ 使用  /  在選項功能表間移動。
- ▶ 使用  /  選擇所要的值，使用 確認選擇。

功能表	說明
轉至	啟動 [我的影片] 資料夾，並以縮圖顯示現有的影片。您可以按 <input type="button" value="OK"/> 來檢視影片。您也可以將所選影片透過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給他人。
大小	176x144、128x96
品質	最細緻、細緻、標準
亮度	範圍從 -2.0 到 2.0，間隔為 0.5。設定的等級愈高，螢幕愈亮。
白平衡	您可以根據天氣狀況調整背景影片的色調。自動、白天、陰天、燈泡、室內

功能表	說明
夜間模式	選擇 [開啓] 可在夜間拍攝出品質更好的相片。
效果	無、黑白、負片、褐色
長度	選擇所需的錄製時間。多媒體訊息、30 秒、1 分鐘、2 分鐘、5 分鐘、60 分鐘。
記憶體	選擇要使用手機或外部記憶體。
鏡像對映	您可以選擇 [開啓] 啟動鏡像對映效果。
語音	選擇是否要錄製聲音。
切換相機	您可以切換相機來啟動內部或外部相機。

2. 完成所有設定後，按右快捷鍵 [關閉]。
3. 對於所要錄製的畫面然後按 開始錄製。
按 停止錄製。
▶ 您可以按左快捷鍵 [暫停] 來暫停錄製。
4. 按 儲存影片。影片即會儲存在到 [我的檔案] 下的 [我的圖片] 資料夾裡。

多媒體

音樂

功能表 4.3

最近已播放 (功能表 4.3.1)

您可以重新播放最近在「我的音樂」中聆聽的音樂。

所有曲目 (功能表 4.3.2)

您可以檢視手機/外部記憶體中儲存的所有音樂檔案。

演唱者 (功能表 4.3.3)

您可以檢視與播放依演唱者排序的音樂。

專輯 (功能表 4.3.4)

您可以檢視與播放依專輯排序的音樂。

曲風 (功能表 4.3.5)

您可以檢視與播放依曲風排序的音樂。

撥放清單 (功能表 4.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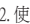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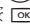

您可以從 [所有曲目] 功能表清單上選擇曲目來建立自己的撥放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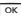
隨機播放曲目 (功能表 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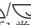

如果要連續隨機播放音樂，請選擇此選項。

語音記錄器

功能表 4.4

- 錄製前按左快捷鍵 [選項]，以顯示選項快顯功能表。
- 使用  /  移至所要的功能表項目，然後按 。
- ▶ 長度：**您可以將錄製長度設定為 [多媒體訊息大小]、[30 秒] 或 [1 分鐘] 或無限制。
- ▶ 品質：**您可以選擇錄製品質 [最細緻]、[細緻] 及 [標準]。
- ▶ 使用的記憶體：**選擇將語音錄製儲存到手機記憶體或外部記憶體。
- ▶ 轉至我的聲音：**開啟 [聲音] 中的 [語音錄製] 資料夾。
- 按  開始錄製。開始錄製時，錄製時間會顯示在 LCD 上。要取消錄製，請按 [返回]。
- 錄製完成後，請按  結束。錄製的檔案會自動儲存在 [我的檔案] 下的 [語音錄製] 資料夾裡。如果再次按 ，您即可開始錄製新語音。
- 語音錄製後按左快捷鍵選擇各個選項。

6. 使用   選擇所要的功能表，然後按 。

- ▶ **播放**：您可以播放語音。
 - ▶ **發送**：要發送錄製的檔案，請使用   從 [訊息]、[電子郵件] 及 [藍牙] 當中選擇一項，然後按 。
 - ▶ **檔案**：您可以更改檔案名稱並檢視檔案資訊。
 - ▶ **刪除**：選擇此功能表刪除錄製的檔案。
 - ▶ **設為**：您可以將錄製的檔案設定為 [語音鈴聲] 或 [影像鈴聲]。
 - ▶ **轉至我的聲音**：開啓 [我的檔案] 中的 [語音錄製] 資料夾。
7. 按右快捷鍵關閉子功能表快顯視窗。

訊息 [功能表 5]

建立新訊息

功能表 5.1

訊息 (功能表 5.1.1)

您可撰寫並編輯內含文字、圖片、影片或聲音的訊息。

1. 在 [訊息] 欄位輸入訊息。

[訊息] 欄位的選項功能表

▶ **插入**：您可以執行下列動作：

1. **圖片**：您可以插入圖片。(現有圖片/拍照)
2. **影片**：您可以插入影片。(每張投影片一個影片)
3. **聲音**：您可以插入聲音檔。(每張投影片一種聲音)
4. **符號**：您可以插入符號。輸入相對應的數字鍵後，按 **OK**。
5. **範本**：您可以插入儲存在手機中的文字範本。選擇範本後，按 **OK**。選擇的範本會插入訊息視窗。
6. **情感圖示**：您可以在編寫訊息時插入情感圖示。
7. **名稱及號碼**：在通訊錄中搜尋名稱與號碼後，您可以插入項目。
8. **新投影片**：選擇此選項以新增投影片。
9. **主旨**：選擇此選項以插入主旨。
0. **更多**：選擇此選項以新增名片、行程表、備忘錄、待辦事項及我的名片。

▶ **儲存至草稿匣**：選擇此選項以將訊息儲存至草稿匣。

▶ **輸入法**：選擇所要的字典模式。

▶ **編寫語言**：您可以選擇編寫訊息的語言。

▶ **新增至字典**：您可以新增字彙到字典中。

2. 按右快捷鍵 [返回] 可結束功能表，或在設定子功能表後移到上一個功能表。
3. 按中央鍵 [發送] 以插入收件者地址。填入至少一名收件者後，按確認鍵 [發送] 以發送訊息。訊息會自動儲存到 [寄件備份] 資料夾。如果訊息未發送，就會留在寄件匣中，並顯示失敗狀態。

電子郵件 (功能表 5.1.2)

若要發送/接收電子郵件，您必須設定電子郵件帳號。

1. 在 [收件者]、[副本]、[密件副本] 欄位輸入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您可以按 **OK** 來搜尋 [通訊錄]。

注意

- ▶ 在 [副本] 欄位輸入轉寄對象的電子郵件地址。
 - ▶ 在 [密件副本] 欄位輸入不想公開之轉寄對象的電子郵件地址。
 - ▶ [收件者]、[副本] 和 [密件副本] 欄位必須輸入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每指定一個電子郵件地址，就會顯示另一欄供您指定下一個地址。在 [收件者] 與 [副本] 地址欄位中，最多可指定 20 位收件者；在 [密件副本] 地址欄位中則最多可指定 10 位收件者。
2. 將游標移至 [主旨] 欄位建立主旨。
 3. 您可以把游標移至 [訊息] 欄位輸入訊息內容。
 4. 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 可使用下列功能。
 - ▶ **插入**：選擇此功能表插入特殊字元、範本及通訊錄。此外，也可以附加多媒體檔案 (圖片、影片和聲音)。
 - ▶ **搜尋通訊錄**：選擇此功能表以插入儲存在 [通訊錄] 中的電子郵件地址。(只有在游標位於 [收件者][副本][密件副本] 欄位內時，才會在 [選項] 功能表中顯示。)
 - ▶ **最近已使用**：您可以使用最近發送的電子郵件地址。
 - ▶ **儲存至草稿匣**：選擇此功能表將訊息儲存至 [草稿匣]。
 - ▶ **檢視附件**：顯示附件檔案。(只有在檔案已附加時，此項目才會提供使用。)
 - ▶ **移除**：刪除附件檔案。(只有在檔案已附加時，此項目才會提供使用。)
 - ▶ **輸入法**：選擇所要的字典模式。
 - ▶ **編寫語言**：您可以更改編寫語言。
 - ▶ **新增至字典**：您可以新增字彙到字典中。
 - ▶ **設定郵件優先順序**：您可以設定要寄出的電子郵件的優先順序。
 5. 寫好電子郵件之後，請按 **OK** 發送電子郵件。

訊息

收件匣

功能表 5.2

1. 您可以檢視收到的訊息。選擇訊息，然後按 **OK** 檢視訊息。
2. 使用 **←** 可檢視上一個或下一個訊息。
3. 要檢視多媒體訊息 (通知)，請在訊息通知檢視螢幕中選擇 [接收]。接下來會傳輸檔案，待檔案傳輸完成即可檢視。

注意

不支援多媒體訊息 (通知) 與 WAP PUSH 訊息。

- ▶ **搜尋**：搜尋要尋找的電子郵件。
- ▶ **刪除**：刪除電子郵件。
- ▶ **從伺服器刪除 (僅限 POP3)**：從伺服器刪除訊息或電子郵件。
- ▶ **訊息同步 (僅限 IMAP)**：同步電子郵件以接收電子郵件伺服器。
- ▶ **建立新訊息**：建立訊息、電子郵件或語音訊息。
- ▶ **標記/未標記**：使用標記/未標記選項，一次刪除多個項目。
- ▶ **設為已讀取/未讀取**：您可以將所選的電子郵件設為已讀取或未讀取。
- ▶ **排列依據**：您可依條件將電子郵件排序。
- ▶ **除去 (僅限 IMAP)**：移除選取的電子郵件資料。
- ▶ **訊息資訊**：關於訊息的簡要資訊，包括大小、類型、日期、時間及檔案名稱。

電子郵件信箱

功能表 5.3

1. 選擇電子郵件帳號，然後按 **OK** 檢視收到的電子郵件清單。
2. 在電子郵件清單中，可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 來使用下列功能。
 - ▶ **回覆**：建立訊息回覆所選的電子郵件。
 - ▶ **轉寄**：將所選的電子郵件訊息轉寄給他人。
 - ▶ **接收 (僅限 POP3)**：接收新的電子郵件訊息。
 - ▶ **複製至 (僅限 IMAP)**：複製所選電子郵件。

草稿匣

功能表 5.4

您可以檢視儲存的訊息。選擇訊息，然後按 **OK** 編輯訊息。

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 可使用下列功能。

- ▶ **發送**：發送選擇的訊息。
- ▶ **通話**：您可以撥打語音電話或影像電話。
- ▶ **刪除**：刪除選擇的訊息。
- ▶ **建立新訊息**：您可以撰寫新訊息或電子郵件。
- ▶ **標記/未標記**：您可以選擇一個或多個訊息，一次刪除。
- ▶ **過濾器**：依所需的訊息類型顯示訊息。
- ▶ **訊息資訊**：您可以檢查訊息類型、日期和時間。

寄件匣

功能表 5.5

[寄件匣] 是待發送訊息的暫時儲存空間。發送失敗的訊息也會放在 [寄件匣]。例如，如果未正確設定電子郵件帳號，則電子郵件會放在 [寄件匣]。

1. 選擇訊息。
2. 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 可使用下列功能。

[發送、等待訊息時]

- ▶ **取消發送**：您可以停止發送等待狀態。
- ▶ **通話**：您可以撥打語音電話或影像電話。
- ▶ **建立新訊息**：您可以撰寫新訊息或電子郵件。
- ▶ **訊息資訊**：您可以檢查訊息類型、日期、時間、大小以及儲存的位置。

[對於失敗的訊息]

- ▶ **重新發送**：重新發送所選訊息。
- ▶ **儲存至草稿匣**：將訊息儲存在草稿匣。
- ▶ **通話**：您可以撥打語音電話或影像電話。
- ▶ **刪除**：刪除目前訊息。
- ▶ **建立新訊息**：您可以撰寫新訊息或電子郵件。
- ▶ **訊息資訊**：您可以檢查訊息類型、日期和時間。

訊息

寄件備份

功能表 5.6

顯示發送的訊息 (訊息/電子郵件)。

[選項]

- ▶ **回覆**：建立訊息回覆寄件者或所有選擇訊息的收件者。
- ▶ **轉寄**：轉寄選擇的訊息。
- ▶ **通話**：您可以撥打語音電話或影像電話。
- ▶ **刪除**：刪除選擇的訊息。
- ▶ **編輯**：您可以編輯選擇的訊息。
- ▶ **建立新訊息**：您可以撰寫新訊息。
- ▶ **標記/未標記**：您可以選擇一個或多個訊息，一次刪除。
- ▶ **複製與移動**：如果是文字訊息，您可以將訊息複製到 USIM 卡，或將訊息移至我的資料夾/USIM 卡。
- ▶ **過濾器**：依所需的訊息類型顯示訊息。
- ▶ **資訊**：您可以檢查訊息類型、日期和時間。

我的資料夾

功能表 5.7

您可以將 [收件匣] 或 [寄件備份] 中的訊息移至 [我的資料夾]，然後將 [我的資料夾] 中的這些訊息移至原始訊息信箱。

範本

功能表 5.8

常用短語 (功能表 5.8.1)

您可以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 來新增、編輯或刪除常用的實用短語。

注意

視您的服務供應商而定，實用短語會儲存為預設短語。

多媒體範本 (功能表 5.8.2)

建立多媒體訊息時，您可以建立、編輯與檢視可用的範本。手機預設儲存五種範本類型 (生日、問候語、假期、感謝、對不起)。

情感圖示

功能表 5.9

您可以新增、編輯及刪除情感圖示。您可以在編寫訊息時插入偏好的情感圖示。如果按確認鍵，您可以檢視圖示。

設定

功能表 5.0

文字訊息 (功能表 5.0.1)

您可以設定文字訊息的相關選項。

1. **文字訊息中心**：輸入文字訊息中心的位址。
2. **傳送報告**：啓用此選項，可以確認訊息是否發送成功。
3. **有效期**：此網路服務讓您設定您的文字訊息將在訊息中心儲存多久的時間。
4. **訊息類型**：文字、語音、傳真、X.400、電子郵件
訊息類型通常設定為 [文字]。您可將文字轉換成其他格式。關於此功能是否提供，請與服務提供商聯繫。
5. **字元編碼**：自動/預設符號/Unicode。
 - ▶ **自動**：含單位元字元的訊息通常會使用預設符號 (GSM7) 編碼。含雙位元字元的訊息通常會自動使用 Unicode (UCS2) 編碼。
 - ▶ **預設符號**：即使是雙位元字元的訊息仍以單位元字元編碼。請注意，雙位元字元如含重音符號，可能會轉換為不含重音符號的單位元字元。
 - ▶ **Unicode**：訊息以雙位元編碼。請注意，有可能需雙倍付費。
6. **發送長文字訊息**：選擇長文字訊息作為多重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 (功能表 5.0.2)

您可以設定多媒體訊息相關選項。

1. **接收模式**：您可以分別使用本地網路和漫遊地網路來設定接收模式。如果選擇**自動**，將會自動接收多媒體訊息。如果選擇**手動**，則收件匣內只會接收通知訊息，您再決定是否要下載多媒體訊息。
2. **傳送報告**：讓您決定是否要求收件者的傳送確認郵件，以及是否允許發送傳送確認郵件給寄件者。
 - ▶ **請求報告**：決定是否要求多媒體訊息的傳送確認郵件。
 - ▶ **允許報告**：決定收到傳送確認郵件要求時，是否允許發送傳送確認郵件。
3. **讀取回覆**：讓您決定是否要求收件者的讀取確認郵件，以及是否允許發送讀取確認郵件給寄件者。
 - ▶ **請求回覆**：決定是否要求多媒體訊息的讀取確認郵件。
 - ▶ **允許回覆**：決定收到讀取確認郵件要求時，是否允許發送讀取確認郵件。
4. **優先順序**：您可以選擇訊息的優先順序等級 (低、標準、高)。
5. **有效期**：讓您在傳送多媒體訊息時，設定該訊息的有效期限。訊息在多媒體訊息伺服器儲存時間僅限於設定的期限。
6. **投影片播放時間**：讓您在撰寫訊息時，設定每一頁的播放時間。

訊息

7. **傳送時間**：設定訊息要傳送給收件者的時間。多媒體訊息中心將在傳送時間之後傳送訊息。
8. **多媒體訊息中心**：讓您設定發送多媒體訊息所需的網路資訊，例如多媒體訊息中心URL與網際網路設定檔。
8. **新電子郵件通知**：新郵件到達時接收通知資訊。
9. **簽名**：您可以設定文字簽名，附加在電子郵件結尾處。發送電子郵件時，設定的簽名檔可自動或手動附加在郵件結尾處。

0. **優先順序**：您可以選擇電子郵件的優先順序等級（低、中、高）。

電子郵件 (功能表 5.0.3)

您可以設定接收及傳送電子郵件的相關設定。

1. **電子郵件帳號**：您可以建立或設定電子郵件帳號，包括電子郵件伺服器與使用者名稱。
2. **允許回覆電子郵件**：決定收到讀取確認郵件要求時，是否允許發送讀取確認郵件。
3. **要求回覆電子郵件**：決定是否要求讀取確認郵件。
4. **擷取間隔**：您可以設定擷取間隔，以從內送郵件伺服器自動接收電子郵件。請注意，使用擷取間隔功能可能會需要額外的費用。
5. **轉寄與回覆時加入原始訊息**：決定在轉寄或回覆訊息時，是否要加入原始訊息。
6. **包含附件**：決定在轉寄訊息時是否加入附件檔案。
7. **漫遊時自動擷取**：在漫遊區移動時自動擷取電子郵件帳號。

影音信箱 (功能表 5.0.4)

您可發送或接收有影片檔案的郵件。

語音信箱 (功能表 5.0.5)

您可發送或接收有語音檔案的訊息。

服務訊息 (功能表 5.0.6)

您可進行選項設定，如 Push (SI/SL) 訊息。

- ▶ **服務訊息**：如果設定為 [開啓]，就會接收所有服務訊息。
- ▶ **服務安全**：您可以操控關於 Push (SI/SL) 訊息的所有回條選項。

區域廣播 (功能表 5.0.7)

- ▶ **區域廣播**：您可以設定接收狀態。
- ▶ **頻道**：您可以新增或修改頻道。
- ▶ **語言**：要選擇語言，請按 。然後，區域廣播訊息就會以您選定的語言顯示在螢幕上。

我的檔案 [功能表 6]

我的圖片

功能表 6.1

[圖片] 資料夾包含透過網際網路下載圖片的內建連結和預設圖片。

使用相機拍攝的相片會儲存在 [圖片] 資料夾裡，您也可以建立新資料夾加以管理。

選好檔案時，按左快捷鍵 [選項]，系統會顯示下列選項。

▶ **發送**：您可透過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選擇的圖片。

▶ **設為**

- **待機畫面**：您可以將圖片設定為主螢幕圖片。

- **通訊錄圖片**：將圖片指派給通訊錄。當連給人打電話給您或您撥打電話給連絡人時，就會看到此圖片。

- **開機**：您可以將圖片設定為開機螢幕圖片。

- **關機**：您可以將圖片設定為關機圖片。

▶ **移動**：可讓您將檔案移動到另一個資料夾。

▶ **複製**：將檔案複製到另一個資料夾。

▶ **刪除**：刪除選擇的圖片。

▶ **標記/未標記**：使用 [標記] 功能可以發送、刪除、移動和複製多重檔案。

▶ **檔案**

- **重新命名**：您可以重新命名圖片。

- **編輯**：可讓您編輯圖片。

注意

▶ 在預設圖片資料夾中不會顯示編輯功能表。

- **檔案資訊**：顯示所選擇圖片檔案的資訊。

▶ **新增新資料夾**：在目前選擇的資料夾裡建立新資料夾。

▶ **投影片播放**：可利用投影片播放模式檢視圖片。

▶ **排列依據**：您可依據日期、檔案類型和名稱排序檔案。

▶ **清單檢視/縮圖檢視**：您可以用 [清單檢視] 或 [縮圖檢視] 來檢視圖片。

▶ **記憶體管理器**：您可以檢視記憶體狀態 (手機或外部記憶體)。

我的聲音

功能表 6.2

[聲音] 資料夾包含下載鈴聲和音樂等內嵌連結，以及包含預設聲音與語音錄製的資料夾。您可以在這裡管理、發送或將聲音設定為鈴聲。

選好檔案時，按左快捷鍵 [選項]，系統會顯示下列選項。

- ▶ **發送**：您可透過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選擇的聲音。
- ▶ **設為**
 - **語音鈴聲**：您可以將聲音檔案設為來電鈴聲。
 - **影像鈴聲**：您可以將聲音檔案設為影像電話來電鈴聲。
 - **訊息提示音**：您可以將聲音檔案設為新訊息提示。
 - **開機**：您可以將聲音檔案設為開機提示音。
 - **關機**：您可以將聲音檔案設為關機提示音。
- ▶ **檔案**：顯示所選擇聲音檔案的資訊。
- ▶ **排列依據**：您可依據日期、檔案類型或名稱排序檔案。
- ▶ **記憶體管理器**：您可以檢視記憶體狀態 (手機或外部記憶體)。

我的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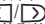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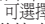
功能表 6.3

您可以在這裡管理或發送已下載或拍攝的影片。

如果按 **OK**，您可以啟動影片檔案。在影片清單中使用左快捷鍵 [選項]，可選擇下列功能。


- ▶ **發送**：您可透過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選擇的影片。
- ▶ **設為**：您可以將影片檔案設定為語音鈴聲或影像鈴聲。
- ▶ **移動**：移動檔案至手機記憶體或外部記憶體。
- ▶ **複製**：複製手機記憶體或外部記憶體中的檔案。
- ▶ **刪除**：刪除選擇的影片。
- ▶ **標記/未標記**：使用 [標記] 功能可以發送、刪除、移動和複製多重檔案。
- ▶ **檔案**
 - **重新命名**：您可以重新命名影片。
 - **檔案資訊**：顯示所選影片檔案的資訊。
- ▶ **新增資料夾**：您可以建立新資料夾。
- ▶ **排列依據**：您可依據名稱、日期或檔案類型排序檔案。
- ▶ **清單檢視/縮圖檢視**：您可以用 [清單檢視] 或 [縮圖檢視] 來檢視圖片。
- ▶ **記憶體管理器**：顯示記憶體狀態 (手機或外部記憶體)。

我的檔案

您可以用影片播放器播放影片。影片檔會以縮圖顯示在清單中。使用     可選擇所要的影片。選擇想要的影片後按 [播放] 即可觀看錄下的影片。

- ▶ **橫向檢視：**您可以使用全螢幕檢視模式來觀看影片。

注意

- ▶ 要以全螢幕檢視模式觀看影片，請按 。

- ▶ **靜音/關靜音：**開啓/關閉聲音。
- ▶ **擷取：**您可以把螢幕上暫停的畫面儲存為圖片檔案 (僅可在 [暫停] 模式時使用)。
- ▶ **重複：**您可以設定重複選項 (關閉/一次/全部)。
- ▶ **檔案資訊：**您可以檢查播放中檔案的資訊。
- ▶ **發送：**您可透過 [訊息]、[電子郵件] 或 [藍牙] 發送影片。
- ▶ **刪除：**刪除選擇的影片。
- ▶ **設為：**您可以將影片檔案設定為語音鈴聲或影像鈴聲。此功能表會變更，且視所選檔案類型而定。

我的遊戲及應用程式

功能表 6.4

您可以在此功能表中輕鬆下載遊戲與其他應用程式。功能表下可能有兩個資料夾：沒有資料夾；或是「遊戲與應用程式」資料夾。預設資料夾會因系統業者/國家而定。每個資料夾都提供內嵌連結，供您下載遊戲或應用程式。請注意，使用線上服務可能需要額外付費。新增資料夾請用左快捷鍵 [選項]。

其他

功能表 6.5

圖片、聲音、影片、遊戲及應用程式以外的其他檔案都會儲存在這個資料夾中。

我的記憶卡

功能表 6.6

如果您有購買選購的外部 microSD 記憶卡，便能管理更多內容。關於如何插入、取出記憶卡，請參閱第 17 和 18 頁「如何使用 microSD 記憶卡」一節。您可依使用手機的相同方式管理記憶卡的內容。

Yahoo [功能表 7]

您可以使用 Yahoo 行動網際網路服務。

- ▶ **oneSearch**：您可以搜尋即時答案。
- ▶ **電子郵件**：顯示電子郵件帳號。
- ▶ **天氣**：顯示全球各地目前天氣及預報資料。檢視您所儲存城市的天氣摘要。選擇 [開啟]，顯示數個城市的詳細天氣預報。
- ▶ **當地資訊與地圖**：搜尋及瀏覽當地地址、餐廳、酒吧、旅館等資料。
- ▶ **閱讀內容**：提供各式不同的內容，包括新聞、金融、娛樂及體育。
- ▶ **行事曆及通訊錄**：行動在外時可以存取約會及所有通訊錄詳細資料。檢視今日行事曆時也會列出約會及事件。

注意

- ▶ 某些國家因網路服務限制而無法使用 Yahoo! Go 服務。
Yahoo!Go 語言僅支援英文介面。

通訊錄 [功能表 8]

新增

功能表 8.1

您可以登記新增通訊錄地址。
可輸入新增通訊錄的名稱、各個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地址。也可將通訊錄指派給群組、加入圖片或卡通圖片、指派專屬鈴聲，甚至輸入關於通訊錄的備忘錄。

其他可用欄位包括：首頁 URL、住家地址、公司名稱、職稱和公司地址。
視記憶體使用情況，您可以輸入並管理通訊錄地址。

搜尋

功能表 8.2

執行通訊錄地址搜尋功能。搜尋作業預設是根據名字執行。[搜尋] 視窗會顯示出目前的搜尋方法與結果。您可以撥打電話或發送訊息給所選擇的電話號碼。通訊錄搜尋可根據電話號碼或群組資訊來執行。

注意

在 [設定] 功能表中，搜尋作業可根據姓氏來執行。

快速撥號

功能表 8.3

您可以用此功能表管理快速撥號。快速撥號設定為 2 至 9。您可以針對特定的通訊錄地址設定快速撥號，最多可設定 5 組號碼，一個通訊錄地址可有多組快速撥號。

群組

功能表 8.4

您可以利用此功能表管理群組資訊 (儲存於手機以及 USIM 卡)。您可以新增、編輯、刪除群組。如果有號碼未指定鈴聲，則該號碼來電時，便會響起該號碼所屬群組設定的鈴聲。

服務號碼

功能表 8.5

您可以檢視服務供應商 (如果受 USIM 卡支援) 指定的特別服務號碼 (Service Dialling Number, SDN) 清單。這類號碼包括緊急號碼、查號台號碼、語音信箱號碼。選擇服務號碼後, 按此號碼即可撥接該項服務。

本機號碼

功能表 8.6

讓您顯示 USIM 卡中的手機號碼。您可以將使用中的本機號碼儲存到 USIM 卡。

我的名片

功能表 8.7

您可以按 OK 鍵 [新增] 以建立自己的名片。在輸入名稱、號碼、電子郵件及圖片後, 即可將其用作發送訊息時的名片。

設定

功能表 8.8

通訊錄清單設定 (功能表 8.8.1)

- ▶ **檢視通訊錄自:** 選擇要顯示的通訊錄資訊 (手機記憶體、USIM 卡, 或兩者)。原廠設定為 [全部]。
- ▶ **名稱顯示:** 您可以依名稱設定顯示順序。
- ▶ **顯示圖片:** 選擇是否顯示圖片。

同步通訊錄 (功能表 8.8.2)

您可將通訊錄內容直接發送至伺服器。

注意

- ▶ 並非所有國家均提供此項服務。詳情請連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複製 (功能表 8.8.3)

您可以將通訊錄從手機記憶體複製到 USIM 卡, 或是從 USIM 卡複製到手機記憶體。一次可複製所有項目或是選取的項目。

通訊錄

移動 (功能表 8.8.4)

您可以將通訊錄從手機記憶體移到 USIM 卡，或是從 USIM 卡移到手機記憶體。一次可移動所有項目或是選取的項目。

透過藍牙傳送所有通訊錄

(功能表 8.8.5)

您可以使用藍牙將手機中的所有通訊錄資料發送到其他手機。

備份通訊錄 (功能表 8.8.6)

您可以透過 vcard 的形式，將手機中所有通訊錄資料儲存到外部記憶卡中。

恢復通訊錄 (功能表 8.8.7)

您可以透過 vcard 的形式，將外部記憶卡中所有通訊錄資料恢復到手機記憶體中。

清除通訊錄 (功能表 8.8.8)

清除所有通訊錄資訊。您可以刪除手機記憶體以及 USIM 卡中的所有通訊錄。

記憶體資訊 (功能表 8.8.9)

您可以在此功能表中檢查通訊錄記憶體狀態。

工具 [功能表 9]

快速功能表


功能表 9.1

您可以指定要儲存在 [快速功能表] 中的功能。將經常使用的功能儲存在 [快速功能表] 中，只要按鍵就能快速啟動該功能。

4. **選擇重複模式：**使用 $\langle \text{C} \rangle / \langle \text{D} \rangle$ 選擇所需的重複模式，或按左快捷鍵 [清單] 從清單中進行選擇。
5. **選擇鈴聲：**按左快捷鍵 [編輯] 開啟清單，選擇在鬧鐘時間響起的鈴聲。
6. **輸入備忘錄：**輸入鬧鐘名稱。
7. **暫停：**您可以設定鬧鐘的暫停時間。

鬧鐘

功能表 9.2

如設定鬧鐘，指示列會出現 。指定的鬧鈴會在設定的時間響起。

按 $\langle \text{OK} \rangle$ 停止鬧鐘，同時可解除鬧鐘。按左快捷鍵 [暫停] 並選擇暫停間隔時間。鬧鐘會停止，待所選的暫停時間過後再響鈴。您最多可以設定 5 個鬧鐘。

1. 請在鬧鐘清單選擇想要設定的鬧鐘。如果還沒有鬧鐘，請按 OK 鍵[新增] 新增鬧鐘。
2. **設定/取消鬧鐘：**請使用指定鬧鐘是否開啓的選項或透過選擇鬧鐘時間來設定或取消鬧鐘。
3. **輸入鬧鐘時間：**指定 [小時] 與 [分鐘] 來輸入所需的鬧鐘時間。如果手機設定 12 小時制，請選擇 [AM] 或 [PM]。

注意

▶ 即使關機，鬧鐘仍可正常運作。

計算機

功能表 9.3

計算機模組可讓您執行加減乘除等基本計算功能以及一些科學函數。(sin、cos、tan、log、ln、exp、sqrt、deg、rad)

工具

碼錶 功能表 9.4

此功能表可讓您記錄事件的經過時間。

換算器 功能表 9.5

使用者可使用此功能表換算貨幣、面積、長度、重量、溫度、體積與速度。

時區設置 功能表 9.6

[時區設置] 功能提供全球各大城市的時間資訊。

STK (USIM 卡服務) 功能表 9.7

依 USIM 卡是否提供 SAT 支援服務 (即 USIM 卡應用工具組)，此功能表 (功能表 9.7) 可能有所不同。

如果 USIM 卡支援 SAT 服務，此功能表會是 USIM 卡上儲存的系統業者特定服務名稱，例如「特殊服務 (Special)」。關於如何使用相關選項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USIM 卡隨附的資訊。

瀏覽器 [功能表 *]

首頁

功能表 *1

您可以啟動網頁瀏覽器，存取 [瀏覽器] 設定中的使用中設定檔首頁。

輸入位址

功能表 *2

您可以手動輸入 URL 位址來存取相關網頁。

書籤

功能表 *3

您可以儲存經常存取或最愛的 URL/頁面。您可以在 [書籤] 上進行 [發送]、[新增]、[編輯]、[標記未標記] 或 [刪除] 等作業。書籤中有數個預先設定的 URL。

RSS 讀取裝置

功能表 *4

RSS 讀取裝置可提供來自手機中所註冊網站的新聞更新。您可以在 Rss 讀取裝置中讀取這些檔案。Rss 讀取裝置可收集手機中所註冊網站的新聞，並將其以簡單形式提供給您。

已儲存的網頁

功能表 *5

手機會將顯示的網頁儲存為離線檔案。最多可以儲存 20 頁。

歷史記錄

功能表 *6

您可以檢視已連線頁面的清單。

設定

功能表 *7

您可更改瀏覽器的連線及顯示設定。

使用設定 (功能表 *7.1)

按 選擇合適的使用設定。這會啟動使用設定，以啟動瀏覽器。

外觀設定 (功能表 *7.2)

▶ 字元編碼

設定瀏覽器預設字元。

▶ 顯示控制

讓您選擇行數來設定捲動速度。從功能表中選擇 1 行、2 行或 3 行。

▶ 顯示圖片

讓您在瀏覽時啟動或關閉圖片顯示。

注意

▶ 啟動這個功能時，會延遲顯示圖片，直到傳送完成。停用此功能將防止瀏覽器從伺服器下載圖片，因此能讓傳送速度加快。

▶ Java 語法

選擇開啓或關閉 Java 語法。

瀏覽器

暫存記憶 (功能表 *7.3)

啟動暫存記憶可讓您將存取的頁面儲存到您的手機。在 [暫存記憶] 中儲存頁面後，可以大幅提昇下次瀏覽相同頁面時的載入速度。

網頁瀏覽記錄 (功能表 *7.4)

啟動網頁瀏覽記錄能讓您儲存伺服器傳來的網頁瀏覽記錄。關閉此功能可防止您的手機儲存網頁瀏覽記錄。

安全 (功能表 *7.5)

憑證清單

憑證可從清單中檢視。

階段清除

可使用此選項清除安全 (WTLS/TLS) 工作階段資料。

恢復原廠設定 (功能表 *7.6)

選擇此選項將手機重設為預設的瀏覽器設定。

連接 [功能表 0]

藍牙

功能表 0.1

藍牙連線

您的手機內建有藍牙無線技術，可讓您將手機無線連接至其他藍牙裝置，如免持裝置、電腦、PDA、其他手機等等。例如，您可以經手機無線連線，用無線藍牙免持裝置交談或瀏覽網際網路。您也可以交換如名片、行事曆項目與圖片等等。

注意

- ▶ 我們建議您，手機與要通訊的藍牙裝置間距離不要超過 10 公尺。如果手機與其他藍牙裝置間沒有實心障礙物，更能改善連接品質。

1. 入門指南

- 功能表 → 連接 → 藍牙 → 開啓/關閉

要使用藍牙功能，必須先將藍牙設定為開啓。

2. 設定藍牙

- 功能表 → 連接 → 藍牙 → 設定
- 顯示我的裝置：將 [顯示我的手機] 設定為 [顯示]，讓其他裝置搜尋藍牙裝置時可以偵測到您的手機。如果選擇 [隱藏]，其他裝置搜尋藍牙裝置時便無法偵測您的手機。

- 我的裝置名稱：您可以命名或重新命名手機名稱，這是在其他裝置上顯示的名稱。您的手機名稱只有在 [顯示我的手機] 設定為 [顯示] 時才會在其他裝置上顯示。
- 支援的服務：可檢視本款藍牙手機支援的裝置清單，例如耳機與免持裝置套件。
- 我的位址：您可檢查藍牙的位址。

注意

- ▶ 當使用者在手機上使用藍牙裝置時，會危及手機的安全。因此，我們建議您在設定或裝置配對後，將藍牙顯示設為 [隱藏]。當透過藍牙傳入檔案時，不論已配對裝置為何，您都可以在檢查寄件者的詳細資料後，選擇接受或拒絕連接。

3. 搜尋與配對新裝置

<搜尋新裝置>

搜尋新裝置請用下列功能表。

- 功能表 → 連接 → 藍牙 → 搜尋新裝置

<配對裝置>

1. 要搜尋配對的藍牙裝置，請按 [新增裝置]。
2. 螢幕顯示 [搜尋裝置中]。將偵測距離 10 公尺以內的藍牙裝置。
3. 如果找到藍牙裝置，會在螢幕上列出這些裝置。如果找不到藍牙裝置，便會詢問您是否要再搜尋一次。

連接

4. 配對程序

- 按 **[OK]**。螢幕上會出現視窗要求您輸入密碼。
- 建立密碼後 (1 至 16 位數)，另一裝置的使用者必須輸入密碼才能配對。另一裝置的使用者必須事先知道密碼才能進行驗證。

<刪除裝置>

1. 從 [已配對裝置] 螢幕上選擇要刪除的裝置。
2. 要刪除裝置，請按 **[刪除]** 鍵，或選擇 **[選項]** → **[刪除]**。要刪除所有已配對裝置，請選擇 **[選項]** → **[刪除全部]**。

<使用藍牙傳輸資料>

1. 要從您的手機傳輸資料到另一個藍牙裝置，首先選擇存有該資料的應用程式。例如，要將 **[我的檔案]** 裡的資料發送到另一個裝置，請選擇 **[功能表]** → **[我的檔案]** → **[我的圖片]**/**[我的聲音]**/**[我的影片]**/**[其他]**/**[外部記憶體]** → 選擇要傳輸的資料 → **發送** → **藍牙**
2. **傳輸資料**
 - 1) 系統會顯示找到的已配對裝置。如果清單上沒有所要的裝置，請選擇 **[更新]**。
 - 2) 從螢幕上的裝置中選擇要傳輸資料的裝置，然後按 **[OK]**。
 - 3) 如果對方在 **[連接請求]** 選擇 **[是]**，便會傳輸資料。

伺服器同步

功能表 0.2

注意

- ▶ 並非所有國家均提供此項服務。詳情請連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如果您的網路系統業者支援同步服務，此服務功能可透過無線網路將手機上的資料與伺服器上的資料同步，如 **[通訊錄]**、**[行事曆]**、**[待辦事項]** 和 **[備忘錄]** 等。

USB 連接模式

功能表 0.3

您可啟動手機的 USB 連接模式進行多種用途。

要使用 USB 記憶卡等大量儲存裝置功能，請在此功能表中選擇 **[大量儲存裝置]**。[大量儲存裝置] 僅適用於外部記憶卡。

若要使用電腦套件應用程式之類的數據服務，請在此功能表中選擇 **[數據服務]**。

設定 [功能表 #]

使用設定

功能表 #.1

您可以根據情境設定選擇來電的鈴聲與震動，並設定鈴聲類型、音量、按鍵音、音效等等。

手機

功能表 #.2

自動按鍵鎖 (功能表 #.2.1)

啓動此功能時，滑蓋蓋上超過預設的延遲時間，按鍵就會自動上鎖。

語言 (功能表 #.2.2)

選擇顯示語言。您可以選擇 [自動] 語言選項，將顯示語言更改為 USIM 卡支援的語言。

省電 (功能 #.2.3)

不用手機時，啓動此功能表可省電。

手機資訊 (功能表 #.2.4)

本功能顯示 USIM 卡電話號碼，以及手機的型號名稱與軟體版本。

螢幕

功能表 #.3

此功能表讓您個人化設定螢幕以及功能表整個圖形介面等的顯示選項。

螢幕主題 (功能表 #.3.1)

您可以設定主螢幕顯示的螢幕主題。

待機螢幕

- ▶ **待機畫面：**您可以選擇主螢幕顯示的圖片。
- ▶ **顯示項目：**您可以選擇要顯示在螢幕上的項目：[時鐘]、[時鐘及功能表捷徑]、[雙時鐘]、[功能表捷徑]、[不要顯示]、[行事曆及時鐘] 或 [行事曆]
- ▶ **時鐘類型：**您可以選擇時鐘類型。
- ▶ **時鐘字體顏色：**您可以選擇時鐘顯示顏色。

開機

您可以選擇開機時要顯示的圖片。

關機

您可以選擇關機時要顯示的圖片。

設定

功能表樣式 (功能表 #.3.2)

您可以選擇想要的功能表樣式：[縮圖樣式] 或 [清單樣式]。

字體 (功能表 #.3.3)

您可以使用 $\langle \text{C} \rangle / \langle \text{D} \rangle$ 設定字體樣式、撥號字體大小和撥號字體顏色。

背景燈 (功能表 #.3.4)

您可以個別設定主螢幕的背景燈時間與亮度，以及按鍵的背景燈時間。

手機主題 (功能表 #.3.5)

可設定手機主題：白色或黑色

問候語 (功能表 #.3.6)

可在開機時加入問候語。

日期與時間

功能表 #.4

雖然手機在網路上註冊後會自動設定當前時間，使用者還是可以利用此功能表直接設定時間與日期。使用者設定的時間，僅在開機時才有效。

時間

1. 從 [日期與時間] 清單選擇 [時間] 項目，然後按 $\langle \text{OK} \rangle$ 。
2. 使用導覽鍵移至 [小時]、[分鐘] 或是 [上午][下午] 欄位 (選擇 12 小時制作為時間格式時)。
3. 使用數字鍵輸入 [小時] 和 [分鐘]。
4. 使用 $\langle \text{C} \rangle / \langle \text{D} \rangle$ 選擇時間格式。
5. 向下捲動，選擇整點報時格式：
[關閉]、[布穀鳥自鳴鐘]、[音樂鳴鐘]。
6. 按中央快捷鍵 $\langle \text{OK} \rangle$ 以指定的值設定時間。

日期

1. 從 [日期與時間] 清單選擇 [日期] 項目，然後按 $\langle \text{OK} \rangle$ 。
2. 使用 $\langle \text{C} \rangle / \langle \text{D} \rangle$ 選擇日期格式。
3. 使用數字鍵輸入日、月、年。
4. 按中央快捷鍵 $\langle \text{OK} \rangle$ 以指定的值設定日期。

自動更新日期/時間

當 [自動更新] 設為 [開啓] 時，時間與日期會根據目前的時區自動更新。如果選擇 [首先確認]，則時間和日期會在您確認後才會自動更新。

日光節約

選擇是否啓動日光節約功能。您可以設定所選居住城市的夏天時差為 1 小時或 2 小時。

網路

功能表 #.5

選擇網路 (功能表 #.5.1)

選擇 [自動] 或 [手動]。

- ▶ **自動：**自動搜尋網路並向網路註冊手機。建議使用此設定以取得最佳服務及品質。
- ▶ **手動：**顯示所有目前可用的 2G (GSM) 及 3G (UMTS) 網路，您可以從中選擇並註冊。如果與該網路註冊失敗，系統會再次顯示網路清單，讓您選擇其他網路註冊。

注意

- ▶ 手機在手動選網模式下失去網路連線時，會在待機畫面出現快顯訊息，讓您選擇可用的網路。

網路模式 (功能表 #.5.2)

當您在 [選擇網路] 功能表中搜尋網路時，可以設定要搜尋的網路類型。

優先清單 (功能表 #.5.3)

如果網路自動搜尋，您可以新增優先的網路進行連線。您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網際網路設定檔

功能表 #.6

此功能表會顯示網際網路設定檔。您可以使用 [選項] 功能表建立新設定檔、刪除或編輯設定檔。但是，視不同國家而定，您無法刪除或編輯預設設定。

接入點

功能表 #.7

此功能表顯示接入點清單。您可以使用 [選項] 功能表建立新設定檔，刪除或編輯設定檔。不過，視國家變數而定，您無法刪除或編輯預設設定。

封包資料連線

功能表 #.8

如果您選擇 [可使用時] 功能表，則您開機時，手機會自動向 GPRS 網路註冊。但您選擇 [需要時] 後，當您連接 WAP 或應用程式服務時，便會建立 GPRS 連接；當您結束 WAP 或應用程式連接時，便會關閉 GPRS 連接。

設定

安全

功能表 #.9

PIN 碼要求

當此功能設為 [開啟] 時，每次開機時，都必須輸入 PIN 碼。

注意

- ▶ 在 PIN 碼輸入視窗按右快捷鍵，回到前一個步驟。
- ▶ 輸入 PIN 碼錯誤 3 次，PIN 碼就會無效。您必須輸入 PUK (PIN 解鎖碼) 碼才能再次設定 PIN 碼。
- ▶ 最多可輸入 PUK 碼 10 次。(注意：如果輸入錯誤的 PUK 碼達 10 次，USIM 卡會鎖住，必須更換。)
- ▶ 如果 PIN 碼要求無法由系統業者設定為關閉，您將無法選擇此功能表項目。

手機鎖

您可以鎖定您的手機。手機提供下列四項鎖定功能。

開機時：當手機開啓時就鎖定手機。

更換 SIM 卡時：當手機的 SIM 卡變更時，鎖定手機。

立即：立即鎖定手機。

無：停用鎖定功能。您必須輸入安全密碼來確認選項。

- ▶ 如果要解除鎖定手機，您必須輸入安全密碼。

更改密碼

您可以更改 PIN、PIN2 及手機密碼。

PIN 碼

PIN 就是「個人識別碼」(Personal Identification Number)，用來限制未經授權者使用手機。

注意

- ▶ 在 PIN 碼輸入視窗輸入 PIN 碼錯誤三次，PIN 碼就會無效。這時必須輸入 PUK (PIN 解鎖碼) 碼才能再設定 PIN 碼。最多可輸入 PUK 碼 10 次。(注意：如果輸入錯誤的 PUK 碼達 10 次，USIM 卡會鎖住，必須更換。)

PIN2 碼

PIN2 碼就是所謂的「個人識別碼 2」，與 PIN 碼一樣是用來限制未授權使用者使用手機。更改 PIN2 碼的步驟與 PIN 碼步驟相同。輸入 PIN2 碼錯誤 3 次便會鎖定 PIN2 碼。此時您必須輸入 PUK2 碼才能再使用 PIN2 碼。和 PUK 碼一樣，PUK 2 碼最多只能輸入 10 次。輸入 PUK2 碼錯誤 10 次，PIN2 碼就會無效。

安全密碼

安全密碼是用來更改手機密碼。和 PIN 碼及 PIN2 碼不同，安全密碼並沒有輸入錯誤次數上限。

記憶體管理器

功能表 #.0

手機共用記憶體 (功能表 #.0.1)

本功能顯示手機中使用者記憶體的狀態。因為此功能會掃描整個檔案系統進行統計，請稍待數秒鐘。

手機預留記憶體 (功能表 #.0.2)

此功能顯示用戶保留的記憶體狀態。一般內容為文字訊息、通訊錄、行事曆、待辦事項、備忘錄、鬧鐘、通話記錄和書籤，並會明確顯示各項的實際數量與總數量。

USIM 卡記憶體 (功能表 #.0.3)

本功能顯示 USIM 卡用戶記憶體的狀態。

外部記憶體 (功能表 #.0.4)

本功能顯示手機外部記憶卡用戶記憶體的狀態。此功能會顯示使用中以及可用記憶體容量。

主要儲存裝置設定 (功能表 #.0.5)

您可選擇儲存裝置以下載檔案：[手機記憶體] 或 [外部記憶體]。

串流設定

功能表 #.*

如果您要設定不同的網路設定播放串流內容，您可以進行不同的網路設定。

恢復原廠設定

功能表 #.#

選擇此選項將手機重設為預設的設定。您必須輸入安全密碼。

配件

有許多配件可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您可依個人通訊需求，選擇這些配件。

旅行用充電器

此類充電器可讓您在離開家裡或辦公室時進行電池充電。



立體聲耳機



標準電池



注意

- ▶ 請務必使用 LG 原廠配件。
- ▶ 如果不是使用原廠配件，將導致保固失效。
- ▶ 各地區配件可能不同：詳情請洽詢當地服務據點或服務人員。

LIMITED WARRANTY STATEMENT

1. WHAT THIS WARRANTY COVERS :

LG offers you a limited warranty that the enclosed phone and its enclosed accessories will be free from defects in material and workmanship, according to the following terms and conditions:

- (1) The limited warranty for the product extends the warranty period beginning on the date of purchase of the product.
- (2) The limited warranty extends only to the original purchaser of the product and is not assignable or transferable to any subsequent purchaser/end user.
- (3) This warranty is good only to the original purchaser of the product during the warranty period, but limited to certain country if specified.
- (4) The external housing and cosmetic parts shall be free of defects at the time of shipment and, therefore, shall not be covered under these limited warranty terms.
- (5) Upon request from LG, the consumer must provide information to reasonably prove the date of purchase.
- (6) The customer shall bear the cost of shipping the product to the Customer Service Department of LG. LG shall bear the cost of shipping the product back to the consumer after the completion of service under this limited warranty.

2. WHAT THIS WARRANTY DOES NOT COVER :

- (1) Defects or damages resulting from use of the product in other than its normal and customary manner.
- (2) Defects or damages from abnormal use, abnormal conditions, improper storage, exposure to moisture or dampness, unauthorized modifications, unauthorized connections, unauthorized repair, misuse, neglect, abuse, accident, alteration, improper installation, or other acts which are not the fault of LG, including damage caused by shipping, blown fuses, spills of food or liquid.
- (3) Breakage or damage to antennas unless caused directly by defects in material or workmanship.

- (4) That the Customer Service Department at LG was not notified by consumer of the alleged defect or malfunction of the product during the applicable limited warranty period.
- (5) Products which have had the serial number removed or made illegible.
- (6) This limited warranty is in lieu of all other warranties, express or implied either in fact or by operations of law, statutory or otherwise,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ny implied warranty of marke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use.
- (7) Damage resulting from use of non-LG approved accessories.
- (8) All plastic surfaces and all other externally exposed parts that are scratched or damaged due to normal customer use.
- (9) Products operated outside published maximum ratings.
- (10) Products used or obtained in a rental program.
- (11) Consumables (such as fuses).

3. CONDITIONS:

No other express warranty is applicable to this product.

THE DURATION OF ANY IMPLIED WARRANTIES, INCLUDING THE IMPLIED WARRANTY OF MARKETABILITY, IS LIMITED TO THE DURATION OF THE EXPRESS WARRANTY HEREIN. LG ELECTRONICS INC. SHALL NOT BE LIABLE FOR THE LOSS OF THE USE OF THE PRODUCT, INCONVENIENCE, LOSS OR ANY OTHER DAMAGES, DIRECT OR CONSEQUENTIAL, ARISING OUT OF THE USE OF, OR INABILITY TO USE, THIS PRODUCT OR FOR ANY BREACH OF ANY EXPRESS OR IMPLIED WARRANTY, INCLUDING THE IMPLIED WARRANTY OF MARKETABILITY APPLICABLE TO THIS PRODUCT.

Some do not allow the exclusive of limitation of incidental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or limitations on how long an implied warranty lasts; so these limitations or exclusions may not apply to you. This warranty gives you specific legal rights and you may also have other rights which vary from country to country.



